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
日内瓦

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常设委员会
第一届会议报告

1993年1月11日至15日
在日内瓦万国宫举行



联合国
1993年，纽约



目 录

<u>章 次</u>	<u>段 次</u>
导 言.....	1 - 5
一、制定常设委员会的工作方案(议程项目3).....	6 - 26
二、第4次(闭幕)全体会议的议事情况.....	27 - 36
三、组织事项.....	37 - 44

附 件

- 一、常设委员会第2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 二、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常设委员会的工作方案
- 三、成员和出席情况

导 言

1. 依据《卡塔赫纳承诺》第70段设立的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常设委员会第一届会议于1993年1月11日至15日举行。在本届会议期间，常设委员会共举行4次全体会议。¹

开幕发言

2. 主席感谢秘书处编写了十份出色的文件(TD/B/CN.3/2和TD/B/CN.3/3)，并促请各代表团尽量利用这些文件。他还提请注意其他关于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文件，包括：1981年5月77国集团关于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加拉加斯行动计划》；1978年9月77国集团关于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的《布宜诺斯艾利斯行动计划》；1991年11月77国集团《德黑兰宣言》；1992年2月《卡塔赫纳承诺》；1992年11月南南协商与合作最高级小组第三次会议《联合公报》；以及联合国大会第四十七届会议关于第八届贸发大会的决议(GA/C.2/47/L.82)。这些文件表明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重要性正在加强。就此而言，可大致得出八项根本性的结论：(a) 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振兴是必由之路，但这一推论取决于发展中国家自身的振兴；(b) 发达国家必须更多地注意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和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c) 发展中国家的政府必须在已变化的发展条件之下重新界定和确定它们的重任任务；(d) 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范围必须扩大；(e) 应审查区域经济一体化安排对发展中国家的影响；(f) 必须审查和有系统地找出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取得成功的条件；(g) 在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活动方面需开展规模更广的宣传和教育；最后，(h) 资源从南方向北方倒流对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进程的影响问题应在国际议程上具有最高优先地位。

3. 他接着回顾说，《卡塔赫纳承诺》中反映的新的“发展伙伴关系”确认了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作用对于发展中国家的前进发展和各国为争取全球发展而加强伙伴关系这两点极为重要。要求本委员会遵照《卡塔赫纳承诺》和委员会的职权范围在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方面推出创新的主题。其中有一些在TD/B/CN.3/2

¹ 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常设委员会职权范围见贸易和发展理事会第398 (XXXVIII)号决定附件B。

中已有概述，包括两个体制机制，分别涉及接受方与捐助方之间的建设性对话和交流在促进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政策和措施方面的经验。新的对话办法要以需求为动力，也就是说，要由发展中国家提出关于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倡议，而国际上的促进或支持措施仅是响应此类倡议而制订和提出。显然，关于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政府间讨论不可能也不会依然如故。在谈判态度方面需重新起步，同时要有一些程序，包括对正式组划的对话机制加以补充的范围不限的非正式会议和核心会议型的磋商，以务实的办法求得结果。此外，委员会的辩论要由秘书处、主席和委员会成员采取后续行动。为此，主席宣布他打算同从事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工作的各方开展基础广泛的接触和协商。

4. 贸发会议秘书长代表说，1992年2月在卡塔赫纳·德印第阿斯举行的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八届会议(第八届贸发大会)充分领会了当前政治和经济变化的重要意义，确认需建立新的发展伙伴关系，以此激励在各国之间形成新的经济关系。第八届贸发大会重申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在促进发展中国家经济增长及保证发展中国家融入世界经济方面仍然具有很大的作用。从历史上看，在发展中国家经济迅速增长的时期，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合作最为活跃。大多数发展中国家在1980年代状况不佳，使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进程受到不利影响。不过，不断演变的全球环境越来越表明，切实有效地参与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进程是必由之路，因为目前世界经济的特点是生产和金融市场的国际化、技术迅速发展，以及跨国公司在全球生产和贸易中的重要性不断增加。如果观察欧洲统一大市场和北美自由贸易区等设法创建更大的经济空间的动向以及非洲、亚洲、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的新的区域合作倡议，也可从中更明显地看出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意义。

5. 不断演变的世界条件使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产生了新思维、新态度和新办法。由此，推行健全的国内政策、加强经济安全以及便利发展中国家融入全球经济就有了更大的选择余地。区域和分区域办法的振兴进程得到贸易自由化、规章宽松和私有化新趋向的支持，也得到吸收新的经济合作内容的支持。然而，这一进程除此以外还需要平行地汇集国内和区域政策及目标。在区域间一级，需尽力认真开展的项目包括全面贸易优惠制和发展中国家最高级小组正在推动的区域间项目。国际社会顺应新的变化，正在逐渐以更为支持的态度看待一般的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和具体的区域一体化，这一点体现在经合发组织框架内最近举行的一些会议中，包括1992年5月举行的经合发组织部长级会议。委员会本届会议的任务是为委员会制订一项加强和支持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进程的工作方案。既需要探索促进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新潜力和新的互补领域，也需要吸取以往的教训。对于新的伙

伴关系的要求、经验交流的功效、把“处于过渡中的发展中国家”纳入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进程的必要性以及发达国家--发展中国家二者之间不断发展的合作都应加以注意。

第一章

制定常设委员会的工作方案 (议程项目3)

6. 为审议本项目，常设委员会备有下列文件：

“在制定工作方案中供审议的问题：贸发会议秘书处的说明(TD/B/CN.3/2)

以及

“审查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领域的重大发展：贸发会议秘书处的报告”(TD/B/CN.3/3)

此外还有下列背景文件：

“发展中国家间区域和分区域经济一体化与合作：适应日益变化的现实：非洲贸发会议秘书处的报告”(UNCTAD/ECDC/228)

“关于发展中国家之间的区域和分区域经济一体化与合作的专家组会议报告(UNCTAD/ECDC/229)

“发展中国家间区域、分区域和区域间经济合作与一体化：发展中国家集团间经验交流：评价东盟的经验，贸发会议秘书处的报告”(UNCTAD/ECDC/331)

“以亚洲和太平洋地区为重点的联合国南南经济合作千岁论坛的报告”(UNCTAD/ECDC/231)；

“1990年代的区域化和与世界经济的一体化：拉丁美洲在贸易、货币和金融合作方面的经验”(UNCTAD/ECDC/234)

7. 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司司长介绍了秘书处对于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方面最相关的问题的看法，其中包括：(a) 需考虑贸易自由化方案，这是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努力的重要部分之一；(b) 对用于清偿和支付安排及贸易供资办法的额外资金的要求，包括国际社会广泛支持一项区域间贸易供资设施；(c) 需要支持和加速吸收企业部门参加一体化进程；(d) 需要在区域一体化战略中结合并设法满足与此有关的支助需求；(e) 发达国家能帮助促进增长，需要请它们也参加南南合作。他接着强调了委员会的论坛作用，在这个论坛上可根据大会有关决议以综合的方式审议贸易问题、与贸易有关的合作问题和金融合作问题，而大会在该决议中规定贸发会

议要在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中发挥关键作用。委员会要考虑设立一些附属机构，目的在于提供一种论坛，以便(a) 交流与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有关的经验，以及(b) 与捐助方进行建设性的对话。他提到秘书处在此次审查所涉期间开展的研究和技术援助活动，这些活动是依据对各发展中区域一视同仁的总原则开展的。

8. 亚洲组发言人(印度尼西亚)说，针对1980年代国际经济和政治关系中发生的变化，在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方面可能需要采取一种新的办法。这种新办法要考虑到许多发展中国家开展的经济改革、提高生产部门总体效率和竞争力的必要性，以及更加注重为投资调动本国的资源和外国资源。还应把发展中间经济合作视为争取使发展中国家有效和公平地融入世界经济的一种途径。在这方面，亚洲组认为委员会的工作方案应包括下列议题：(a) 制订区域和分区域贸易自由化方案；(b) 制订一体化的区域和分区域生产方案；(c) 在发展中国家之间建立区域间贸易资金机制的可能性；(d) 在发展中国家之间促进企业合作；(e) 加强技术合作。此外，还可能考虑到有必要设立一个特设政府间专家组，如果决定设立，这个专家组应有具体针对性，或应围绕议题加以安排。

9. 在区域间一级，需要在第二轮谈判中加强发展中国家间全面贸易优惠制，这是促进发展中国家间贸易的主要工具之一，也是加强集体自力更生的关键机制之一。在这方面还需要充分顾及最不发达国家的特殊状况和要求。亚洲组完全同意《卡塔赫纳承诺》中的提法：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加强主要是发展中国家的责任。希望国际社会为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成功提供充分的援助--为各个区域间、区域和分区域一体化集团的具体方案和项目以及区域基础设施项目提供资金援助、技术合作和支助。

10. 孟加拉国代表说，尽管扩大贸易应是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努力的中心内容，但这方面的成果并不令人鼓舞。1991年，南南贸易仅占全球贸易的百分之七点二。一些因素阻碍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努力实现其全部潜力。这些因素包括：一些发展中国家对其他发展中国家实行贸易限制，其中包括最不发达国家；难以促进相互补充的生产结构；发展中国家国民宏观经济政策中缺乏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构成部分；缺乏国家一级促进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发展的体制性安排；对于国际支持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作用缺乏明确理解。关于后者，只有当发展中国家提出其投资的可行项目时，而且当捐助者和受援者的利益重合时，国际捐助机构和发达国家才可能协助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关于委员会的工作方案，一些要点得到了强调。对于专家组问题需要加以谨慎考虑：必须评估以前专家组会议的结果，并严谨地确定新的专家组的职权范围，同时强调拟订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可行项

目，并提议切实可行的执行措施。此外，私营部门更多的参与是必不可少的。目的是建立合资企业并促进发展中国家间的贸易流动和直接投资。此外，尽管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发展的潜在领域具有广泛的范围，但有必要集中于优先领域。最后，现在迫切需要克服目前发展中国家间以及国际一级缺乏协调和团结的现象，并需要优先确定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促进发展的方面。

11. 拉丁美洲集团发言人(秘鲁)赞同秘书处的意见，即贸发会议在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方面的业务工作应予以加强。他还指出，委员会的工作方案应考虑到以下问题：(a) 尤其在区域间一级优先考虑关于各种一体化办法之间联系的分析和建议；(b) 确定各种一体化办法可以相互作用的方法，以便增加贸易、资金和技术交流；(c) 鉴于这一专题的学科间性质将常设委员会的工作同涉及有关领域的其他贸发会议的工作协调起来，例如贸易效率特设工作组和扩大发展中国家贸易机会特设工作组；(d) 促进私营企业间交流经验；(e) 促进发展中国家间全面贸易优惠制特别是为第二回合作准备工作；以及(f) 有利地考虑秘书处关于在捐助团体和受援国组合之间进行对话的建议。

12. 古巴代表要求将UNCTAD/ECDC/332号文件--1992年5月11日至14日在古巴哈瓦那召开的一次关于发展中国家间企业间合作的会议的报告(1992年11月)--作为委员会工作文件分发和审议。

13. 日本代表说，全球政治和经济环境的最近变化使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显得更为重要。因此对于制定常设委员会一项可行和明确的工作方案应持极为谨慎的态度。委员会工作的主要目标是更好地理解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问题，因为这可以为促进合作铺平道路。成员国在这一方面交流经验具有很大的重要性。例如，可以从亚洲及太平洋地区的经济合作进程汲取宝贵的经验教训。委员会应该辨明妨碍扩大南南贸易和合作的障碍和抑制因素，然后审查为了解决这些问题所需要的政策措施。鉴于企业在促进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中发挥的关键作用，委员会应展开政策分析和拟定建议，以促进其在组合内的贡献。恢复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对于将发展中国家纳入世界经济来说十分重要。

14. 中国代表说，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是发展中国家经济增长的一个重要因素，而且是对南北谈判和维护和平的一种促进。既然冷战已经结束，恢复世界经济，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经济就成了主要任务。发达国家的一些一体化进程正在加深，这些国家的保护主义有所加剧，因此需要发展中国家作出适当的反应，以便应付这种不利的环境。发展中国家必须加强团结并依靠自己的努力。在贸发会议改组以后，委员会得以保留，这证明，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被视为协调发展中国家政

策之关键。秘书处提供的TD/B/CN.3/2号文件正如职权范围一样，可作为讨论工作方案的有益基础。恢复贸易以期促进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之必要性意味着消除贸易的结构性壁垒，建立贸易信息网，提高出口生产能力，扩大集团内贸易，支持贸易自由化政策和考虑提供国际支助的方式。他在具体提到《卡塔赫纳承诺》和常设委员会职权范围时提醒委员会，其任务是“审查研究报告，并于适当时就建立和支持发展中国家间区域间贸易资金机制问题提出建议”。尽管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主要应由发展中国家本身来展开，但有必要向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项目提供支持。中国本身是一个发展中国家，根据平等、互利、效率和共同发展的原则，它高度重视与其他发展中国家的合作。它已经同其他发展中国家签订了包括1,000多个项目的大量协定。中国作为不结盟运动的观察员并正在加强其同77国集团的关系，这证明中国愿意推动恢复所有发展中国家的经济。

15.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经合组织)代表说，这次会议对于在新的国际环境中并本着卡塔赫纳精神将工作集中于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来说是很重要的。经合组织对监督区域组合的活动愈益感兴趣。区域一体化现象是经合组织关于评估其是否符合多边贸易制度之目标的贸易研究的主题。它可以在何种程度上推动将发展中国家结合于世界贸易体系，这是首要重点。此外，经合组织发展援助委员会尽管承认发展中国家愈益在志于建立新一代的区域性主动行动，但它认识到，捐助团体必须更加敏感地认识到这些组合的目标，寻求各种方式来鼓励它们并避免可能会妨碍这些努力的政策。为此目的，发展援助委员会于1992年9月召开了一次关于“关于发展合作的新的区域性主动行动和作用”的会议。会议的结果表明，发展援助委员会成员承认发展中国家通过切实办法正在推动的一系列新的区域合作和一体化主动行动，这些国家正在从工业规划和进口替代转向促进国际竞争的面向市场的政策。它们可能更加认识到有必要在制定和实施发展合作中反映区域方面问题，并准备支持和鼓励这些主动行动。这一因素是对捐助者的严重挑战，因为它们的援助政策历来主要是在双边基础上实施。在这一方面，以下五点具有重大意义：(a) 有必要提高对援助的区域方面的敏感性；(b) 通过支持必须实现区域机构的合理化和效率提高；(c) 捐助者可协助确定适合区域办法的方面；(d) 为了促进政府和非政府部门的联系和解决问题的能力，需要创新的思想；以及(e) 应该确定有希望的区域安排的范例，并应监督其进展，以便为其他国家提高有益的经验教训。

16. 她还概述了经合组织的目标和工作方法，其目的历来是提高透明度，促进经合组织国家政策的协调和一致性，并努力建立一个公共的多边贸易制度。这些工作方法的中心是通过专家间交流信息、分享经验、监督政策和监督执行情况的同等

人审查来达成协商一致意见。

17.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代表说,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是粮农组织活动中一项优先行动手段。早在本组织最初几年内,就通过区域渔业机构、沙漠蝗虫方案和商品组合来支持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国家间经济合作现在是粮农组织发起的一些委员会、技术机构和政府间商品集团的活动的中心。区域和分区域合作与一体化组合为这种合作提供了自然渠道,从而表明了TD/B/CN.3/2号文件第11段中所提到的这种机构的重要性。粮农组织关于全球和区域战略和政策的研究,集中于生产互补性、贸易可能性和旨在促进集体或区域自力更生方案和政策,因而对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作出了重大贡献。同样,粮农组织正在拟定“共同非洲农业纲领”(农业纲领)方面与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合作,可望为非洲经济共同体(非经体)拟定粮食及农业议定书提供基础。粮农组织正在与一些发展中国家以及区域与分区域机构合作促进在虫害控制、粮食安全、环境保护、农业与商品贸易及市场信息、渔业和林业研究、管理和发展方面的合作安排。正如秘书处所指出,发展中国家愈益认识到,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范围应超越贸易(TD/B/CN.3/3,第2段)。粮农组织在其职权的所有范围内一直支持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该组织深信,发展中国家是主要动力,而粮农组织是催化剂。最后他向委员会保证,粮农组织将在其现有资金范围内继续支持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

18. 伊拉克代表赞同主席对TD/B/CN.3/2号文件和其他有关报告中规定的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重要主题的评价。恢复一体化组合成员国间贸易是重要的,因为贸易是这些国家发展的动力。在这一方面,应列入委员会工作方案的一个重要方面消除妨碍扩大发展中国家间贸易的结构性和其他障碍。伊拉克作为一个主要石油输出国,拥有开放的经济,其中外贸占重要地位,所以它可以对扩大南南贸易流动作出贡献。然而,阻碍这种贸易流动的行动,例如对伊拉克实行的两年多后仍然生效的经济封锁,阻碍它充分履行其国家和国际经济义务和充分扩大与其它发展中国家的贸易关系。委员会应该从人道主义和经济角度争取解决这一问题。

19. 丹麦代表以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名义发言说,经验证明,合作、相互理解和进步是联在一起的,其他地区与欧共体一样,可以通过合作和一体化获得益处。尤其对发展中国家来说,这种方法或许是发展的唯一实际可行的道路。虽然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过去的经验并非一向成功,但最近以来南南贸易和区域性一体化努力确有扩展。虽然这种现象尚未包括一些最贫穷的发展中国家,但是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确正在复苏。尽管“尽量尽快发展”的愿望是好的,但可能最好还是采取逐步渐进的办法。欧共体及其成员国作为捐助方和发展伙伴在各洛美协定之下向

区域性项目提供了支持,向中美洲共同市场、安第斯条约、东盟和南锥体共同市场提供了技术、体制和资金支助。目前欧共体政治面目与海湾合作理事会谈判一项自由贸易协定。但是该发言人强调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首先是发展中国家的责任。

20. 关于制订委员会的工作方案问题,虽然秘书处说明(TD/B/CN.3/2)中提出的几乎所有问题都有明显的相关性,他建议在其中加以挑选。委员会应(a):集中力量创造经济和有形条件,包括TD/B/CN.3/2号文件第8、9、16和17段中提到的内容,提供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成功所必需的鼓励办法和可能性;(b)避免与贸发会议其他机构和其他国际组织的任务发生重复。在提到关于(a)交流经验和(b)关于区域性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捐助方--受惠方对话的体制建议,他强调说,不应建立新的机制,而应由委员会本身从事这一工作。但委员会可在较迟的某一阶段确定由适当的机制在委员会结束工作之后发挥这些职能。他还提到必须在工作方案中列入环境方面的内容。

21.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委员会的代表说,亚太地区有多种有利因素集中在一起,有利于加强努力争取增强区域性经济合作。该区域较为重要的变化是政治紧张明显缓和,各国开始取得经济理论上的和关于采取外向政策的共识。为了更有效地应付新挑战,亚太经委会对其政府间结构和工作方案的方向进行了结构调整,订出了三项主要目标:区域性经济合作、减轻贫困和环境与可持续的发展。委员会在1992年4月通过了关于区域经济合作的北京宣言。宣言在全球发展和致力于开放型多边贸易体制的大前提下为在平等互利基础上进行合作提供了框架。宣言还高度重视在区域内的贸易和投资。科学和技术发展基础设施方面的经济合作。

22. 还建立了一个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在亚太经委会的区域成员和准成员均可加入该委员会的指导小组。该指导小组在新德里举行的第一次会议议定了一项“贸易和投资领域区域经济合作行动纲领”。行动纲领强调:除其他外,通过提供贸易细目数据和资料促进区域内的贸易增长;进一步发展为支持贸易和投资增长提供资金和投资担保的办法;加强扩大区域贸易的基础设施,特别是区域贸易资料网络,加强私有部门之间的相互推动;发展与贸易有关的研究机构网络,研究外国直接投资在各部门的流动情况并建立一个区域性投资资料 and 促进服务机制;提高成员国对环境问题及这一问题对贸易和投资的影响的意识;阐明区域内过渡型经济的国家与其他国家之间的互补关系,并探讨和提出促进如东南亚联盟、经济合作组织、南亚发展合作会议和太平洋论坛这类次区域集团之间合作的途径与方法。

23. 非洲组发言人(尼日利亚)说,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对于非洲区域的发展极其重要。通过这种合作可以扩大内部市场,发展规模经济。开展这种合作可更好

地利用自然、人力、技术和资金资源的现有和潜在互补性,从而增加非洲内的贸易,扩大此种贸易的产品种类,使非洲经济与世界经济相结合。但是,过去30年内制订的多种经济合作方案和机构上取得了有限的成功。所遇到的问题大部分反映在缺乏可存活的内部市场规模、较成熟的贸易和资金关联、以及区域合作的恰当的支助结构,如生产结构的高度差别化。除了这些内部障碍之外,世界经济危机打击了非洲经济的对外部门,特别加剧了其商品出口收入的恶化,为区域合作带来了不良影响。近来许多非洲国家及其集团一直在努力重新振兴整个经济发展进程,同时汲取过去的教训。现在再度强调通过投资、工业发展和贸易自由化方面的合作建立、加强生产和出口机构并使之多样化,同时努力建立和增强非洲经济国家间的商业网络,促进其企业在合资经营、投资和培训方面的合作。在健全的基础上建立区域和次区域经济合作的这些努力需要得到国际社会的支助。

24. 关于常设委员会的工作方案,非洲集团支持的设想包括(a) 通过让私有部门参与一体化进程加强次区域和区域经济一体化的体制框架;(b) 加强国际社会给予的技术和资金支助;(c) 加强结算和支付安排;(d) 建立贸易资金设施,包括一个区域间贸易资金设施;(e) 考虑最不发达国家的特殊需要;及(f) 建立附属机构以便(一) 交流与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有关的经验和(二) 提供与捐助国进行建设性对话的框架。

25. 阿拉伯马格里布联盟²的代表说,冷战的结束向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提供了一个建立合作新基础的难得机会。1989年通过马拉喀什条约建立起来的阿拉伯马格里布联盟巩固了联盟成员国之间以前在几个领域内的协定。除其他外,该项条约强调需要达到农产品的区域自给自足,发展能源和电信的共同基础设施,协调财政和货币政策,最终建立一个统一的马格里布市场。为此目的已经签署了大约25项协定,其中之一是建立马格里布投资和外贸银行。联盟议程上还列有人口增长、自然资源和环境这类问题。但是,加强联盟合作面临的一个重大障碍依然存在:成员国之一面临着贸易禁运。马格里布国家乐于发展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更为有效的形式。但发达国家也应通过承认稳定与发展之间的关系为加强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发挥作用。他提到了一些给援发达国家作为区域项目伙伴所发挥的作用。阿拉伯马

² 应贸发会议秘书长的特别邀请参加会议。

格里布联盟成员国作为地中海海域的国家也十分重视谋求解决巴勒斯坦人民的问题。

26. 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常设委员会在1993年1月12日的第3次全体会议上决定转为以非正式工作组形式详细讨论工作方案草案。

第二章

第4次(闭幕)全体会议的议事情况

A. 常设委员会就议程项目3采取的行动

27. 在常设委员会于1993年1月15日举行的第4次(闭幕)全体会议上,主席介绍了议定工作方案草案(TD/B/CN.3/L.2)。

28. 在同次会议上,常设委员会通过了TD/B/CN.3/L.2号文件所载工作方案草案(TC/B/CN.3/4)。工作方案的案文见附件二。

B. 闭幕发言

29. 非洲组发言人(摩洛哥)提到各代表团在主席熟练领导下进行的辩论中表现出的很有助益的合作精神,并表示对非洲组的一个成员国当选为主席一事感到满意和自豪。

30. 亚洲组发言人(印度尼西亚)说,常设委员会经过紧张而努力的工作,通过体现卡塔赫纳精神的杰出合作,终于拟出了工作方案。在主席和主席团成员有力的领导下,这种合作精神可望积极推进加强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工作。

31. 丹麦代表以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的名义发言称赞主席对会议工作给予的指导和使之及时完成,并且还称赞了所有代表团表现的十分出色的合作和让步精神。

32.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集团发言人(秘鲁)同意会上前几位发言者的意见,并着重提到主席领导有方,推进了会议的工作。各代表团都感到能够从容不迫地工作,甚至有足够的时间研究文件。由于有了这样一个顺利的开端,可以预料本届会议上拟出的工作方案会带来切实的成果,有助于重振活力,从而争取加强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合作。

33. B组发言人(荷兰)说,常设委员会在制订目前至下届贸发大会前要执行的工作方案方面承担了十分艰巨的任务,因此人们特别赞赏主席作出的干练和高效率的指导。

34. 中国代表说,常设委员会本届会议通过紧张的工作商定了有关各方都满意的工作方案。各代表团的合作精神对此贡献很大,秘书处的协助也起了很大的作

用。常设委员会工作的这一顺利开端使他想起一句老话：“开头好就等于一半成功”。

35. 77国集团发言人(津巴布韦)说,常设委员会拟出并商定的工作方案使人们真正看到了主席高超的领导素质。主席团和秘书处也应得到感谢。77国集团认为常设委员会的工作开端确实很好。

36. 主席在会议结束时称赞常设委员会通过谈判订立了一个十分均衡、可行的工作方案。

第三章

组织事项

A. 会议开幕

37. 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常设委员会第一届会议于1993年1月11日由贸发会议秘书长代表主持开幕。

B. 选举主席团成员 (议程项目1)

38. 在1993年1月11日举行的第1次和第2次全体会议上,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常设委员会选出主席团成员如下:

- | | | |
|-------------|------------------|----------|
| <u>主席:</u> | D. Nanjira先生 | (肯尼亚) |
| <u>副主席:</u> | S. Jamaludin先生 | (孟加拉国) |
| | C. M. Cozendey先生 | (巴西) |
| | K. Khiari先生 | (突尼斯) |
| | P. Gebert先生 | (丹麦) |
| | R. Conrad先生 | (美利坚合众国) |
| <u>报告员:</u> | E. Manakine先生 | (俄罗斯联邦) |

C.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 (议程项目2)

39. 在1993年1月11日举行的第1次全体会议上,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常设委员会通过了如下议程: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2.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
3. 制定常设委员会的工作方案
4. 常设委员会第二届会议临时议程
5. 其他事项

6. 通过常设委员会提交贸易和发展理事会的报告。

D. 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常设委员会
第二届会议临时议程

40. 在1993年1月15日第4次全体会议上,常设委员会通过了第二届会议的临时议程草案(TD/B/CN.3/L.3)。会议商定,临时议程草案的项目4今后将一直保留在常设委员会的议程上。临时议程的案文见附件一。

41. 关于第二届会议何时举行问题,会议商定常设委员会于1994年举行第二届会议,确切日期待会议日历事项小组确定。

42. 关于第一届会议之后至第二届会议之前如何安排定期磋商,委员会决定:

- (a) 常设委员会第二届会议之前应组织一个政府间专家组, 由其与区域间、区域和分区域集团举行磋商,目的是从捐助方收集有关资料并准备改进援助方案。请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方案和项目的参加者向这个政府间会议说明各自的发展目标和外援需要。
- (b) 委员会第二届会议应审查政府间磋商的报告,以此确定方案、项目和征求国际支持的措施。

E. 其他事项
(议程项目5)

43. 会议期间在这个项目之下未提出问题。

F. 通过常设委员会提交贸易和发展理事会的报告
(议程项目6)

44. 在1993年1月15日第4次(闭幕)全体会议上,常设委员会通过了第一届会议的报告草稿(TD/B/CN.3/L.1和Add.1以及Add.2),并授权报告员酌情补全最后案文。

附件一

常设委员会第二届会议
临时议程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2. 通过议程和安排工作
3. 加强次地区和区域一体化和推动区域间合作以及促进和扩大发展中国家间的贸易
4. 审查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领域的重大发展，包括定期磋商、技术支持、援助和技能培训
5. 常设委员会第三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6. 其他事项
7. 通过常设委员会提交贸易和发展理事会的报告

附件二

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常设委员会的工作方案¹

1. 遵循第八届贸发大会通过的《新的发展伙伴关系：卡塔赫纳承诺》，依据理事会第398(XXXVIII)号决定--其中附件B列明了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常设委员会职权范围--常设委员会商定从现在至下届贸发大会前的时期内的工作方案如下：

促进和扩大发展中国家间的贸易

2. 常设委员会要：

- (a) 在发展中国家贸易扩大方案方面：(一) 提出增进发展中国家间货物和服务贸易机会的途径和方法；(二) 提出增强这方面竞争力的途径和方法；(三) 明确为帮助扩大贸易而发展商业网络的机会，包括发展贸易--信息系统；(四) 探索投资、生产、货币、金融、运输和技术等领域辅助措施的潜力并建议采取此类措施；(五) 探索是否可能为发展中国家间贸易的扩展采取以指标为取向的办法；
- (b) 制订清册，收列贸易壁垒、贸易遏制办法和其他贸易障碍，明确如予以消除可产生哪些贸易机会。

鼓励企业合作

3. 常设委员会要：

- (a) 促进集团内和集团之间以及与其他感兴趣的开展的企业合作；鼓励国营和私营企业部门参与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活动；鼓励建立商业信息网络等体制机制，促进企业之间和工商会、贸易公司协会等企业组织之间的联系；以及
- (b) 明确分区域、区域和区域间三级建立发展中国家企业间合资经营和其

¹ 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常设委员会1993年1月15日第4次（闭幕）全体会议通过。

他合作形式的机会，提出加以执行的措施和鼓励发达国家参与的措施。

定期协商

4. 常设委员会要作出必要的安排，以便在捐助界、分区域、区域和区域间集团及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方案和项目的参与者之间开展务实的政策对话，具体目的是为了动员各方支持区域倡议、区域间活动和一体化和合作办法相互互联网的设计和执行。尤其是：

- (a) 鼓励一体化集团之间交流经验；
- (b) 使包括区域、分区域和区域间集团在内的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参与者能将各自的近期和远期发展目标及外援需求通报给捐助界；
- (c) 捐助界可提供信息，介绍它们与发展中国家间合作有关的援助方案；可利用此类信息和秘书处及其他有关组织的研究报告查明改进援助方案的可能性；
- (d) 查明可通过哪些方案、项目和措施争取国际上支持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合作、技术合作和其他形式的合作；
- (e) 探索发展中国家间以及发展中国家与其他感兴趣的国家或其集团开展合作的新潜力。

加强分区域和区域一体化及促进区域间合作

5. 常设委员会要：

- (a) 以分区域、区域和区域间经济合作经验为基础，查明可采取哪些行动便利借助一体化办法增进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并使更多的分区域、区域和区域间组织参与委员会的工作；
- (b) 研究可采取哪些措施处理区域和分区域贸易自由化和优惠办法带来的具体问题，诸如：财政收入减少；最不发达国家特别是属于集团的最不发达国家的特殊待遇；原产地规则；区域调整基金的作用；
- (c) 查明与各种形式部门合作有关的可能性，争取为效率更高的资源分配创造条件，包括制订一些分区域方案，目的是鼓励建设和扩大一体化集团成员国的互补生产结构；

扩大和深化货币、金融和投资合作

6. 常设委员会要：

- (a) 不断审查发展中国家间货币和金融合作的趋势和发展情况；
- (b) 分析发展中国家清偿和支付安排以及发展中国家与其他感兴趣的国家之间的安排的具体问题，探索克服这些问题的途径和方法；
- (c) 审议关于贸易供资发展情况的研究报告并不断审查这些发展情况，国家、区域、分区域和区域间各层面都要涉及，尤其是建立区域间贸易供资设施和加强国家贸易供资设施方面的发展情况；
- (d) 审议关于区域资本市场和其他以市场为基础的金融机构和银行机构间金融合作的形式的研究报告，争取查明合作的障碍和新的合作可能性；
- (e) 查明发展中国家间直接投资流动的领域和机会。

技术支助、援助和技能开发

7. 常设委员会要不断审查贸发会议秘书处推动执行委员会工作方案的技术合作活动。委员会请贸发会议秘书处：

- (a) 根据请求向分区域、区域和区域间经济合作和一体化安排及其成员国提供咨询和技术援助，帮助它们实现各自的目标；
- (b) 动员各方援助和支持国家间倡议、区域间活动和一体化及合作办法相互互联网的设计和执​​行，鼓励企业和投资者以及专业协会和贸易协会等其他经济行为者积极参与这些倡议和活动，同时要顾及其他有关组织的工作；
- (c) 就国家和区域贸易供资设施和改进及扩大支付和清偿安排事宜提供咨询意见；
- (d) 提出发展区域资本市场和加强其相互作用的方法和可能性；
- (e) 查明通过哪些项目可帮助在发展中国家企业之间建立合资经营；
- (f) 组织和参加分区域、区域和区域间性质的有关论坛、讲习班、讨论会、圆桌会议和专家组；
- (g) 联络联合国系统内外的有关组织，特别是各区域委员会，以便开展支持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的分析、活动和方案。

附件三

成员和出席情况^a

1. 下列属本常设委员会成员的贸发会议成员国派代表出席了会议：
- | | | |
|-------------|-----------|-------------------|
| 阿富汗 | 伊拉克 | 俄罗斯联邦 |
| 阿尔及利亚 | 牙买加 | 塞内加尔 |
| 奥地利 | 日本 | 西班牙 |
| 孟加拉国 | 肯尼亚 | 斯里兰卡 |
| 玻利维亚 | 黎巴嫩 | 苏丹 |
| 巴西 |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 瑞典 |
| 中国 | 马达加斯加 | 瑞士 |
| 古巴 | 马来西亚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
|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 墨西哥 | 泰国 |
| 丹麦 | 蒙古 |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
| 埃及 | 摩洛哥 | 突尼斯 |
| 萨尔瓦多 | 缅甸 | 土耳其 |
| 埃塞俄比亚 | 尼泊尔 |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
联合王国 |
| 法国 | 荷兰 |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
| 格鲁吉亚 | 尼日利亚 | 美利坚合众国 |
| 德国 | 挪威 | 乌拉圭 |
| 加纳 | 巴拿马 | 委内瑞拉 |
| 希腊 | 秘鲁 | 越南 |
| 印度 | 菲律宾 | 赞比亚 |
| 印度尼西亚 | 大韩民国 | 津巴布韦 |
|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 罗马尼亚 | |

^a 参加者名单见TD/B/CN.3/INF.1。

2. 下列不属本常设委员会成员的贸发会议其他成员国派观察员出席了会议：

澳大利亚	多米尼加	爱尔兰
比利时	赤道几内亚	意大利
不丹	芬兰	葡萄牙
保加利亚	几内亚	卡塔尔
加拿大	几内亚比绍	斯洛文尼亚
智利	教廷	也门

3.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非洲经济委员会派代表出席了会议。

4. 下列专门机构和有关机构派代表出席了会议：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世界银行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国际电信联盟
国际海事组织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关税及贸易总协定

5. 下列政府间组织派代表出席了会议：

阿拉伯马格里布联盟^b
英联邦秘书处
欧洲经济共同体
伊斯兰开发银行
国际移民组织
国际纺织品和服装局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非洲统一组织

^b 贸发会议秘书长特邀参加。

6. 下列非政府组织派代表出席了会议：

普通类

国际妇女理事会

国际妇女争取和平自由联盟

世界中小企业大会

联合国协会世界联合会

XX XX XX XX XX